

东川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法治建设 工作报告

2025 年，东川区卫生健康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的精准指导下，严格对标《昆明市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要求，细化分解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指挥部专班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压实工作举措，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执法、优化法律服务，全面提升卫生健康领域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各项法治建设工作扎实有序推进、取得显著成效。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

1.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成立以卫健局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卫健系统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构建“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抓督查、职能科室抓落实”的三级责任体系，确保法治建设工作有人管、有人抓、有成效。

2.纳入目标管理考核，强化考核导向。对照区级法治建设工作任务，结合卫生健康工作实际，细化分解年度法治建设目标任务，将依法治区工作全面纳入全局年度考核体系，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同奖惩。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年召开法治建设专题工作会 2 次、党组会专题研究 3 次，

及时破解工作推进中的重难点问题，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3. 强化保障支撑，严格制度执行。足额保障法治建设专项工作经费，确保普法宣传、执法培训、法律顾问聘用等工作顺利开展。定期传达学习区委依法治区领导小组文件及会议精神，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局长办公例会常态化议题，常态化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全年共研究解决依法行政相关问题 12 项，推动法治建设各项制度落地生根。

（二）健全决策机制，规范权力运行流程

1. 严格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项目建设、干部任免、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均经党组会、局长办公会集体讨论、民主决策，杜绝个人说了算。涉及民生福祉的卫生健康决策事项，坚持依法公示、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全年共公示重大决策事项 8 项，累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36 条，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 完善党内民主监督机制。定期开展领导班子民主测评，反腐倡廉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群众满意度达 100%。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堂”制度，领导干部带头开展普法宣讲活动 6 次，覆盖干部职工 300 余人次，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增强法治意识、筑牢思想防线。

（三）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1. 严格执法资格管理。规范执法人员管理，全局（含疾控局）47 名执法人员全部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实现执法人员持证率

100%。针对 12 名未取得执法证的工作人员，及时组织参加执法资格培训，确保执法队伍全员具备执法资格。严格落实执法人员“七不准”“十禁止”规定，加强执法人员纪律作风教育，全年无执法人员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2. 完善执法制度体系。全面梳理执法岗位及岗位职责，建立健全执法考核评议、责任追究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必追究”的执法工作格局。修订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等制度，进一步细化执法流程、明确裁量标准，确保执法行为标准化、规范化、合法化。

3. 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全年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2 次，评查案卷 48 份，案卷优秀率达 92%，针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举一反三。开展执法回访工作，对 12 家被检查医疗机构进行跟踪回访，收集意见建议、核查整改情况，群众对执法工作满意度达 96%。

（四）深化行政审批改革，优化卫生健康政务服务

1. 精简优化审批流程。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事项，梳理整合 39 大项 83 小项行政审批事项，简化申请材料 15 项，压缩办理时限 30%，切实减轻群众和企业办事负担。将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统一录入云南省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推行“一网通办”，网上办件率达 95%，实现群众办事“少跑腿、好办事、快办事”。

2. 提升审批服务效能。规范审批服务流程，优化服务举措，全年办理各类行政许可事项 408 件，办结率达 100%，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严格落实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在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408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 条，做到应公示尽公示，无漏报、迟报、瞒报情况。

（五）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确保依法决策合规合法

1. 强化法律顾问全程参与。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决策论证、文件草拟、合同审查、纠纷化解等工作中的专业作用，全年审查规范性文件 12 件、各类合同 28 份，有效防范法律风险，确保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合法合规。

2. 严格文件审查备案程序。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专人审查、集体讨论、备案审查制度，明确审查标准、规范审查流程，全年规范性文件合法率、备案率均达 100%。开展政策性文件清理工作，全面梳理各类政策性文件 45 件，其中继续有效 28 件、修订完善 10 件、宣布废止 7 件，进一步规范文件管理、提升文件质量。

（六）健全纠纷化解机制，维护行业和谐稳定

1. 完善复议调解工作制度。建立健全行政复议集中审理、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衔接联动的大调解制度，明确专人负责行政复议、调解工作，足额保障工作经费，规范工作流程，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案件，有效化解各类行政争议隐患。

2. 畅通信访举报与舆情处置渠道。公开信访举报电话，安

排专人负责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和网络舆情处置，建立“接诉即办、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全年处置网络舆情 5 起，均及时办结，舆情处置办结率 100%；受理信访件 12 件，办结 11 件，1 件正在依法按程序办理，信访办结率 91.7%，切实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3.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全年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18 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36 项，完成整改 34 项，隐患整改率 94.4%，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七）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增强全民法治意识

1. 健全普法工作机制。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责任，将普法工作纳入全局年终考核体系，构建“上下联动、全员参与”的普法工作管理网络，确保普法工作经费实报实销、足额保障。制定《东川区卫生健康局干部职工学法制度》，明确学法内容、学法方式和考核标准，推动学法用法常态化、制度化。

2. 精准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坚持“精准普法、按需普法”，针对机关干部、乡镇计生专干、在校学生等不同群体，开展计划生育法律法规专题培训 12 次，覆盖人群超 2000 人次。依托“3·15”消费者权益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 6 次，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余份，进一步提升全民卫生健康法治意识。

（八）强化卫生监督执法，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

1. 重点领域执法成效显著。聚焦群众关心的公共卫生安全问题，强化重点领域执法监管：行政许可方面，办理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医疗卫生等各类行政许可 408 件，办结率 100%；行政处罚方面，立案查处卫生健康领域违法案件 31 件，结案 24 件，罚款 22.16 万元，重点查处非法行医、抗菌药物违规使用等突出违法行为；双随机抽查方面，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 114 家单位抽查任务，对 2 家违规单位依法给予警告处罚；投诉举报处理方面，受理群众投诉举报 5 件，全部立案查处，办理率 100%，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2. 全专业领域执法实现全覆盖。统筹推进各专业领域卫生监督执法，实现监管无死角、全覆盖。医疗卫生监管方面，检查医疗机构 176 家次，开展打击非法行医、医疗美容专项整治，立案查处违规机构 8 家，罚款 18.4 万元；传染病防治监督方面，检查医疗机构 200 家次，对 3 家违规单位给予警告，开展卫生用品专项抽查，覆盖超市、母婴用品店等场所 8 家，抽检产品 50 种，严防传染病传播蔓延；妇幼健康监督方面，检查母婴保健机构 14 家次，未发现非法代孕等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妇幼健康权益；职业和放射卫生监督方面，检查放射机构 22 家次、用人单位 18 家，责令整改 17 家，完成职业危害因素监测 20 家，培训企业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30 人；学校、公共场所、饮用水卫生监督方面，检查学校 70 所、公共场所 1039 家次、饮用水单位 64 家次，对 12 家违规单位下达整改意见书并立案查处，全力保障

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安全。

（九）加强法治培训，提升干部队伍法治素养

1. 开展全员法治培训。围绕卫生健康法律法规、依法行政相关规定，聘请法律顾问开展专题法治培训，全年培训学时超60小时，实现干部职工法律知识普及率100%。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卫生健康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专题研讨活动3次，推动干部职工学深悟透、学以致用。

2. 强化廉政警示教育。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通报卫生健康系统违规违纪典型案例，组织干部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廉政谈话600余人次，运用“第一种形态”对8名干部职工进行提醒谈话，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举办廉政专题培训2场、警示教育大会2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签订“拒赌禁酒驾”承诺书，实现全覆盖，引导干部职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十）完善应急体系，提升依法处置能力

1. 健全应急管理机制。结合卫生健康工作实际，修订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组建43人的专业应急队伍和41人的应急预备队，储备价值120万元的应急物资，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和责任分工。指定区人民医院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定点收治医院，建立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确保突发情况及时响应、快速处置。

2. 强化应急演练与处置。积极参与省、市、区级应急演练4次，以演促练、以练备战，有效提升应急队伍处置能力。全年成功处置1起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圆满完成7起紧急医学救援任务，处置及时、措施得当，未造成不良影响。派遣3人参加省级应急培训，其中2人荣获“优秀学员”称号，进一步提升应急队伍专业素养。

二、工作亮点

（一）创新推行“一体化执法”新模式，提升监管效能。以信用监督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为主要抓手，以重点监督为补充，构建多专业、多事项、全覆盖的“一体化执法”检查新模式。在医疗卫生行业全面推行医疗卫生、放射诊疗、妇幼健康、传染病防治、中医药专业监管“一体化执法”，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实质性减少对医疗机构的检查频次，最大限度保障医疗机构正常诊疗秩序，同时提升监管精准度和效率，获得医疗机构和群众广泛认可。

（二）规范执法文书制作，提升执法办案质量。高度重视行政执法案卷规范化建设，要求监督执法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开展执法工作，规范执法文书制作，确保行政执法案卷做到文书齐全完整、制作规范有序、内容清楚明了、程序合法有效、自由裁量适当、法律适用准确。在市级、区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中均取得较好成绩，充分展现了卫健系统规范执法、依法行政的良好形象。

（三）推行住宿行业清洁消毒可视化，筑牢公共场所防疫防线。聚焦住宿场所卫生安全和传染病防控，在辖区内9家具有一定规模的住宿场所推行客房卫生清洁消毒可视化工作，通过公示清洁消毒流程、明确清洁消毒责任、规范清洁消毒操作，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切实落实公共场所清洁消毒各项工作措施，打造卫生安全、公众放心的住宿环境，有效防范传染性疾病在公共场所传播，为群众健康保驾护航。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计划

（一）存在问题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区卫生健康局法治建设工作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1.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编制紧张，人员结构不合理，非专业人员比例偏高，部分执法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执法水平难以适应新形势下卫生健康监管工作需求。

2.新兴领域监管能力不足。随着医疗美容、互联网医疗等新业态快速发展，部分执法监督员缺乏相关领域的监管知识和专业技能，对复杂案件的调查、取证、处理能力有待提升。

3.法治思维培育仍需深化。部分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学法用法、依法履职的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4.经营单位法治意识参差不齐。部分公共场所、医疗机构等经营单位负责人法律意识淡薄，对卫生健康管理制度的重视不够，

存在违规经营、整改不到位、反复违规等问题，影响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推进成效。

（二）下步工作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区卫生健康局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聚焦重点任务、强化攻坚克难，持续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为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1.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筑牢依法履职根基。持续推进全民普法教育，创新普法方式、丰富普法内容，提升干部职工和群众法治意识。加强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全年计划开展执法培训 6 次，实现执法人员培训全覆盖，着力提升执法人员专业能力和执法水平。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规定，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规范执法行为。

2. 完善政策法治体系，提升依法决策水平。聚焦卫生健康领域重点工作，研究制定规范性文件 5 件，健全依法行政制度框架，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强化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合法性审查，确保各项工作依法推进、合规开展。

3. 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持续改善营商环境。动态调整权责清单和办事指南，推进医师执业注册等事项衔接，进一步简化流程、压缩时限，全年计划再压缩审批时限 20%。强化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健全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实现“放管结合、并重发力”。

4. 强化监督执法力度，守护公共卫生安全。聚焦非法行医、医疗美容、传染病防治等重点领域，加大执法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卫生健康领域违法行为。常态化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着力解决反复违规、整改不到位等问题。

5. 创新监管方式方法，提升依法治理效能。加快推进“互联网+监管”建设，全年计划建成卫生监督执法信息化平台 1 个，运用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提升监管精准度和效率。持续深化“一体化执法”模式，拓展应用范围，推动监管模式转型升级，切实减轻经营单位负担、提升监管成效。

昆明市东川区卫生健康局

2026 年 2 月 9 日



